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优先股二期票面股息率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15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二期(简称“农行优 2”,代码“360009”)以 5 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即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股息。“农行优 2”的首个股息率调整期将满五年结束。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现对“农行优 2”的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调整。

股息率包括当期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重定价日(即 2020 年 3 月 6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重定价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原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

到期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即 2.60%，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溢价在发行时已确定为 2.24%，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据此，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起，“农行优 2”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基准利率为 2.60%，固定溢价为 2.24%，票面股息率为 4.84%，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